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资环指〔2024〕3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及发展资金的通知

有关市州、省直管县市财政局，省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财政预算安排，现下达2024年省级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及发展资金 万元，具体项目、金额、科目详见附件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请各市县、省直有关单位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要求，严格项目实施，加强资金监管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- 省财政厅、省林业局将适时对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评价，对于违反规定，截留、挤占、挪用专项资金或其他违规行为的，将视情况收回资金；同时，根据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427号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，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。

- 附件：1、2024年省级自然保护区保护修复资金安排明细表
2、2024年省级生物多样性资金安排明细表
3、2024年省级林业防灾减灾资金安排明细表

- 4、2024年省级林木种苗繁育资金安排明细表
- 5、2024年省级湿地保护修复资金安排明细表
- 6、2024年省级古树名木资金安排明细表
- 7、2024年省级现代林业特色产业园资金安排明细表
- 8、2024年省级其他林业特色产业资金安排明细表
- 9、2024年省级森林城市资金安排明细表
- 10、2024年省级国有林场改革与发展资金安排明细表
- 11、2024年省级林业科技攻关与创新项目资金安排明细表
- 12、2024年省级重点工作资金安排明细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